北塘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开展安全生产

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各村（居）、辖区企事业单位：

  为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会议精神，认真汲取近期事故教训，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根据区安委会《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认真汲取近期事故教训进一步深化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的补充通知》要求，街道决定从即日起至2021年全国两会分阶段开展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结合街道安全生产实际，制定了《北塘街道开展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附件：北塘街道开展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方案

                  2021年1月16日

（联系人：陈加运；联系电话：65228517）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北塘街道办事处关于开展安全生产

排查整治工作方案

为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会议精神，认真汲取近期事故教训，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根据区安委会《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认真汲取近期事故教训进一步深化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的补充通知》要求，街道决定从即日起至2021年全国两会分阶段开展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结合街道安全生产实际，制定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事故就要处理”理念，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克服麻痹大意、侥幸心理和松懈、厌战情绪，增强危机意识、责任意识、紧迫意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行业监管和属地责任，坚决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二）目标任务。进一步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形成声势，传导压力，促进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监管责任和属地责任有效落实，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个清单”，落实整改责任、明确整改时限，彻底排查整改一批安全隐患。按照“四铁”“六必”要求，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

二、时间安排、排查整治范围和重点内容

（一）时间安排

第一阶段，从即日起至春节，为全面排查整治阶段，开展全方位、全领域排查整治。第二阶段，春节至全国两会，为巩固提高阶段，总结前一阶段排查整治经验，进一步深化排查整治效果，推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二）排查整治范围和重点内容

结合《北塘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安排，本次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在对辖区所有企事业单位开展“地毯式”排查整治的基础上，重点突出以下几个方面：

**1.加强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对危险化学品经营、储存、使用、运输，废弃危险化学品存放处置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深化硝酸铵等爆炸性危化品专项检查整改；加强非法违法“小化工”排查整治；全面排查油气储罐、管线等安全隐患，落实冬季防冻、防凝措施，严防火灾爆炸事故；严厉打击烟花爆竹非法生产、经营、运输、燃放行为。

**2.加强仓储物流企业专项整治。**重点整治违章作业、违章指挥；未对承租方或外包单位的安全生产条件和资质进行审查；未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未定期检查承租方或外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未做到库存清单与实际一致，每个库房未明确安全责任人，超量、超防火等级、未分类分堆限额储存；与风管、供暖管道、散热器等的距离未满足“五距”要求；仓储场所搭建临时性建筑物或构筑物；室内存储场所设置员工宿舍，以及存储安全、装卸安全、用电用火安全等问题。严格落实“1分钟清单”，督促企业推行智能用电系统，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3.加强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深刻吸取近期火灾事故教训，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职责，落实邻里守望、空巢看护等工作措施，做好社区火灾防控，推进打通“生命通道”集中治理行动。做好冬春火灾防控特别是大风等高火险天气的火灾防控工作，加强对危化、仓储、集贸市场等重点单位和森林公园、芦苇地荒草地等重点区域的防火巡查，加强野外火源治理。重点针对高层建筑、地下空间、商场市场、“多合一”场所、群租房、老旧社区、学校医院、养老院、宾馆饭店、汗蒸洗浴等场所，重点整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防火分隔不到位、疏散通道不畅通、违规用火用电用油用气、消防设施损坏停用、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重点岗位人员责任不落实、日常管理机制不健全等问题。

**4.加强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对辖区道路交通设施、标识标线等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加强危化品、货运等运输企业安全检查，督促企业落实交通安全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各项规章管理制度，加强对车辆、驾驶人的日常管理教育，严格危险品托运、装载（充装）等环节安全管控；整治重点区域交通秩序，加强临街集市、马路市场、 大长下坡等重点路段监管执法，严厉整治违法运输、货车农用车载人、超载超限和酒后驾驶、疲劳驾驶、涉牌涉证等违法行为。

**5.加强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整治。**一是紧盯重点施工工程，起重机械、深基坑、高支模、脚手架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和复杂地质条件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轨道交通工程存在的安全隐患。严格落实防坍塌、防坠落等安全措施；科学合理安排工期，充分考虑疫情影响和冬季特点，严格执行工程定额工期，加强施工现场监理，坚决防止抢工期、赶进度引发事故以及冬季防滑、防冻、防火、防中毒窒息工作措施不到位等问题；严查违法转包、分包问题。二是加强建筑安全整治，以用作餐饮饭店、民宿旅馆等经营活动的建筑和废旧厂房、废旧工棚为重点组织排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要及时治理，问题突出的要果断采取撤人、拆除等措施及时消除隐患。

**6.加强重点工贸企业专项整治。**重点检查使用危化品及燃气的工贸企业，全面开展机械、建材、商贸等工贸行业安全检查，按照《工贸行业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深入排查安全设施的运转、外包单位施工作业、危险作业审批等环节的安全隐患问题。重点整治特种作业人员未取得上岗资格、未建立有限空间等危险作业审批制度并配备相应的安全设施、未进行危险作业风险评估并制定应急预案、未对承租方或外包单位的安全生产条件和资质进行审查、未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等问题。

**7.加强油气长输管道专项整治。**开展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排查管线腐蚀、老化和管线交叉点无保护等隐患，全面治理管线占压和安全距离不足等问题。督促各油气长输管道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及时制止管道保护范围内危及管道安全的违章建筑、违章作业等违法行为，落实人员密集型高后果区管道的人防、物防、技防等措施。

**8.加强特种设备专项整治。**以锅炉、起重机械、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和液化石油气瓶充装、检验单位为重点，重点排查设备使用登记、定期检验，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安全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配备，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制定及落实，应急预案制定及演练等情况。重点整治未办理使用登记、未经检验、超期未检、未定期维护保养，未严格落实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未严格进行充装前后检查制度和充装超期、报废气瓶问题。

**9.加强城市公共设施专项整治。**加强对城市供排水、供电、供热、供气等公共基础设施的安全检查。重点整治供水方面使用的液氯安全防范措施是否到位；排水方面防范硫化氢中毒措施是否到位；供热方面使用的锅炉、压力管道等是否达到安全使用条件，使用燃气场所和设备是否符合安全标准；供气管线的防占压、防施工破坏等措施是否到位；供电系统是否存在安全隐患等。

此外，除上述重点领域之外，农业设施、水利、渔业船舶、森林防火、教育、卫生、民政等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季节安全生产特点和工作实际，围绕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和可能发生安全事故的点位，做好各自的专项整治工作，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

（三）开展交叉检查工作

按照区安委办开展安全生产排查整治交叉检查工作要求，北塘街检查胡家园街，新河街检查北塘街，成立北塘街道交叉检查小组。交叉检查期间要坚决杜绝“走过场”“讲情面”“手下留情”等形式主义、好人主义行为，要严格落实“谁检查、谁负责”的要求，确保交叉检查覆盖区域内所有重点行业领域，发现问题及时移交属地区域安委办依法依规处理，并跟踪督办整改进程。

（四）加强安全宣传培训

**1.深入开展“领导干部讲安全”工作。**街道处级领导和各科室、各村居负责人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要深入基层一线开展安全宣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全面宣讲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决策部署和公共安全知识，普及安全风险防范、隐患排查、应急处置和自救互救等安全常识，推进企业建立安全“班前会”制度。

**2.持续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通过各类媒体和进校园、进社区等形式，依托消防安全体验馆开展消防教育体验活动，加强冬季用火、用电、用气等安全知识和逃生自救常识宣传。强化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和恶劣天气交通安全预警提示，及时发布安全警示信息。进一步增强社会公众安全意识，提高避险减灾技能。物业单位要加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保安等重点人员消防安全培训，切实提升隐患排查和初起火灾处置能力。

三、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

成立北塘街道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街道工委书记续光、办事处主任乔柏林；

副 组 长：康洁、刘佰东、张奎琴、梁日云、崔立祥、张淼、张学梅、苏云鹏、华敬锋、张旭、卢来欣、张坤、裴子红、王凯；

成员单位：机关各科室、各村（居）、公安北塘派出所、东海路派出所、消防塘沽大队、交警保税区大队、交警杭州道大队。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公共安全办，负责协调推动工作开展和处理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刘佰东兼任，副主任陈加运。

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总要求，各处级领导负责督促指导包保村居和本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带队开展督查检查。

各科室要严格履行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责任，开展本行业领域的专项整治行动，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个清单”。

公共安全办、安监中队负责危险化学品、仓储物流、重点工贸企业、道路交通、厂内特种车辆、群租房、烟花爆竹等领域；

公共管理办负责建筑施工、城镇燃气、供热、供排水等城市公用设施等领域；

经济发展办负责集贸市场、油气管道、电力等领域；

公共服务办负责学校、幼儿园、托幼点、医疗机构、养老院、日间照料服务中心、邻里中心、文化站等领域；

社区建设办负责督促指导各村（居）和物业公司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检查；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机械、水利泵站、森林防火、芦苇地等领域；

综合执法大队负责违规搭建彩钢板房、占用消防通道、占压燃气管道、社区电梯、拆违保安全等领域。

其他科室也要依据职责开展本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整治。

各村（居）要对照整治任务，全面排查隐患，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个清单”，重大隐患及时上报街道行业主管部门。广泛开展安全生产、道路交通、消防安全宣传活动。

各企事业单位要根据本企业特点，开展自查自纠，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个清单”，并按时上报隐患排查治理信息化系统。物业服务公司要加强住宅小区消防设施维护管理，对楼道电缆井堆放杂物、消防通道占用堵塞、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火灾隐患进行排查整治，加强对电梯运行情况的巡查管理。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是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一系列指示批示的重要举措。要结合“鼓足闯劲谋改革 提升胆气勇创新”大讨论活动，强化责任担当，主动扛起防范化解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敢于动真碰硬，切实治理一批重大安全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二）强化责任落实。要严格落实行业领域监管责任、属地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认真梳理工作中存在的疏漏、盲点和薄弱环节，紧密结合冬季和节假日安全生产形势特点，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个清单”，做到边查边改、即查即改，对于不能立即整改的，要明确责任人、资金来源、整改时限和应急预案，确保隐患按时整改完成。

（三）严格监管执法。坚决杜绝执法领域的“好人主义”，严格落实“四铁”“六必”要求，采取约谈警示、严肃处罚、停业整顿等措施，下狠手、出重拳，严厉整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对隐患整改不力、整改不积极、推诿推卸责任、工作不到位而导致事故发生的，严肃问责相关责任人，进一步形成安全生产高压态势。

（四）强化责任监督。街纪检监察工委要依据岗位职责，负责对各科室、各村（居）安全生产排查整治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监察督导。

各科室、各村（居）要将此次安全生产排查整治行动与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同步检查、同步推进，相关情况与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一并报送（报送邮箱：btjajzd@tjbh.gov.cn）